

#

Chapter

01

願景





強化棲地、物種與生態地景保育，確保陸域生態系及生物多樣性完整。

強化森林及自然碳匯，永續分享森林生態系服務價值。

生活

山林文化保全
育樂服務
山域場域管理

生態

環境保護

生產

山村綠色經濟發展



永續林業 生態臺灣

—— 三生共好 ——

»

永續林業 生態臺灣

極端氣候及生物多樣性喪失，是全球環境面臨的兩大困境。透過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，國際上已形成2050年全球達成碳中和目標之共識，至生物多樣性，111年12月於加拿大蒙特婁召開《聯合國生物多樣性公約》締約方大會（COP15），通過「昆明－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」，實踐全球生物多樣性目標。本局作為臺灣林業及自然保育主管機關，致力加強森林碳吸存效益，另因應新版《生物多樣性框架》，滾動修正臺灣《國家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畫》（National Biodiversity Strategies and Action Plans, NBSAPs），整合聚焦臺灣生物多樣性推動目標政策，以達本土生物多樣性保育及永續利用之目標，並回應國際社會對於生物多樣性政策之推動。

本局除了妥善經營管理國有森林，以確保其生態系服務價值外，也透過文化保全、山村綠色經濟發展、育樂服務及山域活動品質優化等面向，將生態系多元服務所產生的惠益，永續、公平且合理地分享給國人，以達成永續發展目標。

為增加森林碳匯，透過增加森林面積、加強森林管理及提高國產材利用策略，以期達成淨零排放目標。111年，增加森林面積方面，推動新植造林面積達1,044.6公頃，並積極撫育；加強森林管理方面，國有森林依分區原則經營管理，導入國際森林管理委員會（FSC）永續森林經營管理標準，繼屏東及嘉義林區管理處（以下簡稱林管處）110年取得FSC證書，111年其他林管處已完成相關培力及整備工作，陸續申請驗證。同時精進森林火災風險評估系統，提升災害防救能力，另為保護天然林與珍貴林木，除結合社會力量共同打擊盜伐，並依據貿易法第11條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（以下簡稱農委會）「特定林產品出口同意文件核發要點」（111年12月22日修正）規定，12月1日起國人如輸出或攜出紅檜、臺灣扁柏、臺灣肖楠、牛樟等4種臺灣特有貴重木之原木、木材、雕刻品及藝品，均須事先申請；提高國產材利用方面，除持續媒合供需、輔導業者取得溯源驗證、擴大國產材於建築及家具等產業應用，另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（111－114年）於12月8日奉行政院核定，整合跨部會資源，重新啟動竹林經營及產業鏈串接。

針對棲地保護，持續管理既有保護區系統，藉由「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」，串聯國有林、保安林及自然保護區域周邊之水梯田、草澤、溪流等濕地生態系，營造里山地景，擴大生態保護效應；實施「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」發展兼顧生活與生計的保育措施獲取在地認同，於9月再推行「臺灣黑熊生態服務給付」，傳遞友善黑熊保育觀念。另為促進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、維繫與發展，落實發揚多元文化之精神，建構原住民族參與式的文化資產，與文化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原民會）及海洋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海委員）併同修正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處理辦法」；本局107年與賽夏族和解後，合作推動林下經濟等產業，並使族人參與森林經營，提升部落經濟、吸引青年回流，創造部落、環境、機關三贏，111年並榮獲第5屆政府服務獎「社會關懷服務類」獎項肯定。

COVID-19全球傳播情勢已趨緩，惟國際旅遊尚未完全復甦，國內管制漸趨鬆綁，國內旅遊仍以走入山林、親近自然為主流。本局持續優化票務作業及服務品質，7月起推出多項促銷措施，包括國家森林遊樂區電子門票購票抽獎活動、LINE Pay購票入園最高享6%回饋等，鼓勵遊客走入山林、舒展身心及提升身體免疫力，於疫情期間持續帶動區域發展。

為達成本局施政願景，以位於中央山脈的國有林事業區為主幹，完備自然資源管理各種基礎工作，向淺山、平原及海岸地區延展生態保育網絡；除保全生態系服務本金，更進一步將生態系服務價值之紅利，永續地與全民分享。更積極與各施政主題之權益關係人進行政策溝通，促進國人理解森林價值與效益，逐步落實「永續林業 生態臺灣」。一步一腳印，111年年報與國人分享本局當年度的工作成果及山林的回饋。